

申請中醫臨床技能測驗考官培訓流程

申請考官培訓者

必要條件：
須具備認證有效期間內之
臨床醫學指導教師證書

接受以下全部培訓課程：
1.中醫OSCE基本課程（至少四小時）
2.中醫OSCE評分方法課程（至少二小時）
3.中醫OSCE考試實際評分（至少四小時）
或檢具最近四年內曾參與全部培訓課程
之參訓證明文件

申請初次認證

未通過

通過

成為中醫臨床技能測驗考官
（效期四年）

展延條件

認證有效期限屆期前三個月內，符合下列事項之一，得
向認證單位申請展延：

1. 曾擔任中醫OSCE考官（或影帶演練評分）、試務主持人、考場主任或考場副主任等四項職務之任何一項並累計二梯次以上者
2. 曾於教學醫院實際從事中醫OSCE考試評分（或影帶演練評分）、擔任試務主持人、考場主任或考場副主任等四項職務之任何一項並累計達四小時以上者

申請展延效期

通過

未通過
（逾期一年以上）

未通過
（逾期未達一年）